





第一〇二冊

# 四庫全書

●上海古籍出版社

# 本冊目次

## 儀禮注疏

唐 漢  
陸 賈 鄭  
德 公 玄  
明 彦 疏  
音 義 注  
……  
一



欽定四庫全書

經部

儀禮注疏

詳校官監察御史臣曹坦

刑部郎中臣許兆椿覆勘

覆校官監丞臣侍朝

校對官中書臣陳林

謄錄舉人臣史堂

欽定四庫全書

經部四

儀禮疏序

禮類二儀禮之屬

唐朝散大夫行太學博士弘文館學士臣賈公彥撰  
竊聞道本冲虛非言無以表其疏言有微妙非釋無能  
悟其理是知聖人言曲事資注釋而成至於周禮儀禮  
發源是一理有終始分為二部並是周公攝政太平之  
書周禮為末儀禮為本本則難明末便易曉是以周禮  
注者則有多門儀禮所注後鄭而已其為章疏則有二  
欽定四庫全書

家信都黃慶者齊之盛德李孟慈者隋曰碩儒慶則舉  
大略小經注疎漏猶登山遠望而近不知慈則舉小略  
大經注稍周似入室近觀而遠不察二家之疏互有修  
短時之所尚李則為先案士冠三加有緇布冠皮弁爵  
弁既冠又著玄冠見於君有此四種之冠故記人下陳  
緇布冠委貌周弁以釋經之四種經之與記都無天子  
冠法而李云委貌與弁皆天子始冠之冠李之謬也喪  
服一篇凶禮之要是以南北二家章疏甚多時之所以

皆資黃氏案鄭注喪服引禮記檀弓云經之言實也明孝子有忠實之心故為制此服焉則經之所作表心明矣而黃氏妄云衰以表心經以表首以黃氏公違鄭注黃之謬也黃李之訓略言其一餘足見矣今以先儒失路後宜易塗故悉鄙情聊裁此疏未敢專欲以諸家為本擇善而從兼增已義仍取四門助教李玄植詳論可否僉謀已定庶可施矣函丈之儒青矜之俊幸以去瑕取玢得無譏焉

欽定四庫全書

儀禮疏序

二

儀禮疏序

欽定四庫全書

儀禮注疏

提要

欽定四庫全書

儀禮注疏

一

臣等謹按儀禮注疏十七卷漢鄭元注唐賈公彥疏儀禮出殘缺之餘漢代所傳凡有三本一曰戴德本以冠禮第一昏禮第二相見第三士喪第四既夕第五虞第六特牲第七少牢第八有司徹第九鄉飲酒第十鄉射第十一燕禮第十二大射第十三聘禮第十四公食第十五覲禮第十六喪服第十七一曰戴聖本亦以冠禮第一昏禮第二相見第三其下則鄉飲第四鄉射第五燕禮第六大射第七士虞第八喪服第九特牲第十少牢第十一有司徹第十二士喪第十三既夕第十四聘禮第十五公食第十六覲禮第十七一曰劉向別錄本即鄭氏所注賈公彥疏謂別錄尊卑吉凶次

第倫序故鄭用之二載尊卑吉凶雜亂故鄭不從之也其經文亦有二本高堂生所傳者謂之今文魯恭王壞孔子宅得亡儀禮五十六篇其字皆以篆書之謂之古文元註參用二本其從今文而不從古文者則今文大書古文附註士冠禮闕西闕外句註古文闕為繫闕為感是也從古文而不從今文者則古人大書今文附註士冠禮醴辭孝友時格句註今文格為嘏是也其書自元以前絕無註本元後有王肅註十七卷見于隋志然賈公彥序稱周禮注者則有多門儀禮所注後鄭而已則唐初肅書已佚也為之義疏者有沈重見于北史又有無名氏二家見于隋志然皆不傳故賈公彥僅據齊黃慶隋李孟慈二家之疏定為今本其書自明以來刻本舛訛殊甚顧炎武日知錄曰萬厯北監本十三經

中儀禮脫誤尤多以昏禮脫壻授綏姆辭曰未教不足與為禮也一節十四字賴有長安石經據以補此一節而其注疏遂亡鄉射禮脫士鹿中朝班以獲七字士虞禮脫哭止告事畢賓出七字特牲饋食禮脫舉解者祭卒解拜長者答拜十一字少牢饋食禮脫以授尸至取解與七字此則秦火之所未亡而亡于監刻矣云云蓋由儀禮文古義奧傳習者少注釋者亦代不數人寫刻有訛粹不能校故訛漏至于如是也今參考諸本一一釐正著于錄馬乾隆四十一年九月恭校上

總纂官臣陸錫熊臣孫士毅

總校官臣陸費墀



欽定四庫全書

儀禮注疏原目

漢鄭氏目錄

唐賈公彥疏

士冠禮第一注童子任職居士位年二十而冠主人

玄冠朝服則是仕於諸侯天子之士朝服皮弁素積

古者四民世事士之子恒為士冠禮於五禮屬嘉禮

大小戴及別錄此皆第一疏注釋曰鄭云童子任職居士位年二十而冠為

士身加冠知者鄭見下各禮及士相見皆據士身自

欽定四庫全書

儀禮注疏

末造亦據諸侯身自加冠故鄭據士身自加冠為目

也鄭云四民世事士之子恒為士者是齊語文彼云

桓公謂管仲曰成民之事若何管子對曰四民勿雜

處也公曰處士農工商若何管子對曰昔聖王之處

士就閑燕也處工就官府也處商就市井也處農就

田野也少而習焉其心安焉是四民世事士之子恒

為士也引之者證此士身年二十加冠法若士之子

則四十強而仕何得有二十為士自加冠也二十而

冠者鄭據曲禮文二十曰弱冠故云年二十而冠其

大夫始仕者二十已冠訖五十乃爵命為大夫故大

河上問公年季武子對曰會于沙隨之歲寡君以生

注云沙隨在成十六年晉侯曰十二年矣是謂一終

一星終也國君十五而生子冠而生子禮也君可以

冠矣是諸侯十二而冠也若天子亦與諸侯同十二

而冠故尚書金縢云王與大夫盡弁時成王年十五

云王與大夫盡弁則知天子亦十二而冠矣又大戴

禮云文王十三生伯邑考左傳云冠而生子禮也是

殷之諸侯亦十二而冠若夏之天子諸侯與殷天子

亦十二而冠可知若天子之子則亦十二而冠故禮

記祭法云王下祭瑤五又禮記檀弓云君之適長瑤

車三乘是年十九已下乃為瑤故二十乃冠矣若天

子諸侯冠自有天子諸侯冠禮故大戴禮有公冠篇

天子自然有冠禮但儀禮之內亡耳士既三加為大

夫早冠者亦依士禮三加若天子諸侯禮則多矣故

大戴禮公冠篇云公冠四加若天子諸侯禮則多矣故

加玄冕天子亦四加後當加衮冕矣案下文云天子

之元子猶士天下無生而貴者則天子之子雖早冠

亦用士禮而冠案家語冠頌云王太子之冠擬焉則

天子元子亦擬諸侯四加若然諸侯之子不得四加



第八喪服為第九特牲為第十少牢為第十一有司  
徹為第十二士喪為第十三既夕為第十四聘禮為  
第十五公食為第十六親禮為第十七儀禮疏釋曰  
皆尊卑吉凶雜亂故鄭君皆不從之矣儀禮疏釋曰  
者一部之大名士冠者當篇之小號退大名在下者  
取配注之意故也然周禮言周不言儀儀禮言儀不  
言周既同是周公攝政六年所制題號不同者周禮  
取別夏殷故言周儀禮不言周者欲見兼有異代之  
法故此篇有醢用酒醢禮云諸公士喪禮云商祝夏  
祝是兼夏殷故不言周又周禮是統心儀禮是履踐  
外內相因首尾是一故周禮已言周儀禮不須言周  
周可知矣且儀禮亦名曲禮故禮器云經禮三百曲  
禮三千鄭注云曲猶事也事禮謂今禮也其中事儀  
三千言儀者見行事有威儀言曲者見行事有屈曲  
故有二鄭氏注疏釋曰後漢書云鄭玄字康成青州  
名也鄭氏注疏北海郡高密縣人鄭崇之後也言

欽定四庫全書  
儀禮注疏  
原目

注者注義於經下若水之注物亦名為著故鄭叙云  
凡著三禮七十二篇云著者取著明經義者也孔子  
之徒言傳者取傳述之意為義不同故題目有異也  
但周禮六官六十叙官之法事急者為先不問官之  
大小儀禮見其行事之法賤者為先故以士冠為先  
無大夫冠禮諸侯冠次之天子冠又次之其昏禮亦  
為先大夫次之諸侯次之天子為後後諸侯鄉飲酒  
為先天子鄉飲酒次之鄉射燕禮已下皆然又以冠  
昏士相見為先後者以二十而冠三十而娶四十強  
而仕即有擊見鄉大夫見已君及見來朝諸侯之等  
又為鄉大夫州長行鄉飲酒鄉射之事已下先吉後  
凶凶盡則行祭祀吉禮次叙之法其義可知畧陳儀  
禮元本至於禮之  
大義備於禮記疏

士昏禮第二注士娶妻之禮以昏為期因而名焉必

以昏者陽往而陰來日入三商為昏昏禮於五禮屬  
嘉禮大小戴及別錄此皆第二疏注釋曰鄭知是士  
云記士昏禮故知是士娶妻鄭云日入三商者商謂  
商量是漏刻之名故三先靈暇亦日入三刻為昏不  
共五刻今云三商者據整數而言其實二刻半也  
士相見禮第三注士以職位相親始承摯相見之禮

雜記會葬禮曰相見也反哭而退朋友虞祔而退士  
相見於五禮屬賓禮大小戴及別錄皆第三疏注釋  
云士以職位相親始承摯相見者釋經亦有大夫及  
庶人見君之禮亦有士見大夫之法獨以士相見為

欽定四庫全書  
儀禮注疏  
原目

名者以其兩士職位不殊同類近故以士相見為  
目云雜記會葬禮曰相見也反哭而退朋友虞祔而  
退者以送葬之禮恩厚者遲退恩薄者退疾引之者  
證有執摯相見之禮恩厚也云士相見於五禮屬賓禮者  
衆周禮大宗伯五禮賓禮之別有八春朝夏宗秋覲  
冬遇時會殷同此六者是五等諸侯見天子燕有自  
相朝覲之禮彼又云時聘曰問殷頗曰視二者是諸  
侯使臣出聘天子及自相聘之禮並執玉帛而行無  
執禽摯之法此篇直新升為士大夫之等同國執禽  
摯相見及見君之禮雖非出聘亦是賓主相見之法  
故屬賓禮也且士卑唯得作介從君與卿大夫出向  
他國無身自聘問之事案周禮行夫是士官其有笑  
惡無禮特行無介始得出向他邦亦非聘問之法也  
然昏冠及喪祭尊卑各自有禮及執摯相見唯有此  
士相見其篇內含卿大夫相見以其新升為士或士  
自相見或士往見卿大夫或卿大夫下見士或見已

國君或士大夫見他國君來朝者新出仕從微至著  
以士為先後更有功乃升為大夫已上故以士為總  
號也又天子之孤卿大夫士與諸侯之孤  
卿大夫士執事既同相見之禮亦無別也

鄉飲酒禮第四注諸侯之卿大夫三年大比獻賢者

能者於其君以禮賓之與之飲酒於五禮屬嘉禮大

戴此乃第十小戴及別錄此皆第四疏注釋曰鄭知

諸侯之卿大夫獻賢能法者案春官小胥掌樂縣之

法而云凡縣鐘磬半為堵全為肆注云鍾磬者編縣

二八十六枚而在一虞謂之堵鍾一堵磬一堵謂之

肆半之者謂諸侯之卿大夫士也諸侯之卿大夫半

天子之卿大夫西縣鍾磬縣士亦半天子之卿大夫

磬而已今此下唯縣磬而無鍾故以為諸侯卿大夫

欽定四庫全書

儀禮注疏

五

也若然謂諸侯卿大夫是大夫為之亦應鍾磬俱有  
而直有磬者鄭彼注云賓卿人之賢者從士禮也故  
縣磬而已若然天子卿大夫賓賢能從士禮亦鍾磬  
俱有不得獨有磬也知諸侯之卿大夫非士者案卿

射記云士則鹿中大夫則兕中又經有堂則物當楮

序則物當棟則非直州射燕有諸侯卿大夫以五物

詢眾庶行射之禮則知諸侯卿大夫是大夫為之可

知也凡鄉飲酒之禮其名有四案此賓賢能謂之鄉

飲酒一也又案鄉飲酒義云六十者坐五十者立侍  
是黨正飲酒亦謂之鄉飲酒二也鄉射州長春秋習  
射於州序先行鄉飲酒亦謂之鄉飲酒三也案鄉飲  
酒義又有鄉大夫士飲國中賢者用鄉飲酒四也其  
王制云習射尚功習鄉尚  
齒還是州長黨正飲酒法

鄉射禮第五注州長春秋以禮會民而射於州序之

禮謂之鄉者州鄉之屬卿大夫或在焉不改其禮射

禮於五禮屬嘉禮大戴十一小戴及別錄皆第五疏

注釋曰鄭云州長春秋以禮會民而射於州序者周

禮地官州長職文也鄭引之者證此鄉射是州長射

法云謂之鄉者欲見州長射得名鄉射之意云州鄉

之屬者周禮大司徒職云五州為鄉是州屬鄉故云

州鄉之屬云卿大夫或在焉者一鄉管五州卿大夫

或宅居一州之內則鄭注禮記云或則鄉之所居州

黨而卿大夫來臨此射禮是為卿大夫在焉則名鄉

射又卿大夫三年大比興賢者能者訖而以鄉射之

禮五物詢眾庶亦行此州長射禮以詢之亦是卿大

夫在焉故名鄉射云不改其禮者雖卿大夫在其禮

仍依州長射禮故云不改其禮案經卿大夫射於序

云堂則由楹外又云堂則物當楹又云大夫用兕中

欽定四庫全書

儀禮注疏

六

其禮與士射於序別而云不改者大射卿大夫士射  
先行鄉飲酒禮及未旅而射為不改其實亦有少異  
也鄭云射禮於五禮屬嘉禮者案周禮大宗伯云以  
嘉禮親萬民下有以賓射之禮親故舊朋友故知屬  
嘉禮也

燕禮第六注諸侯無事若卿大夫有勤勞之功與羣

臣燕飲以樂之燕禮於五禮屬嘉禮大戴第十二小

戴及別錄皆第六疏注釋曰案上下經注燕有四等

大夫有王事之勞二也卿大夫有聘而來還與之燕

三也四方聘客與之燕四也若然目錄云卿大夫有  
勤勞之功燕聘使之勞王事之勞二者也知臣子類  
聘還與之燕者四壯勞使臣是也知有王事之勞燕

者下記云若以樂納賓則賓及庭奏肆夏鄭注云卿大夫有王事之勞則奏此樂焉是也知君臣無事有燕者樂魯頌云夙夜在公在公明明振振鷥鷥于下鼓咽咽醉言舞于胥樂今鄭箋云君臣無事則相與明義明德而已潔白之士羣集於君之朝君以禮樂與之飲酒燕樂以盡其歡是其無事而燕也又知賓及庭奏肆夏是已之臣子有王事之勞者索郊特牲云賓入大門而奏肆夏鄭注云賓朝聘者是與國聘之臣子也又知異國聘賓有燕者聘禮所云燕與時是也

### 大射儀第七注名曰大射者諸侯將有祭祀之事與其羣臣射以觀其禮數中者得與於祭不數中者不

#### 欽定四庫全書

儀禮注疏  
原目

七

得與於祭大射儀於五禮屬嘉禮大戴此第十三小戴及別錄皆第七疏注釋曰云諸侯將有祭祀

聘禮第八注大問曰聘諸侯相於久無事使卿相問之禮小聘使大夫周禮曰凡諸侯之邦交歲相問也

殷相聘也世相朝也於五禮屬賓禮大戴第十四小戴第十五別錄第八疏注釋曰鄭云大問曰聘者則

事者案下記云久無事則聘焉注云事謂盟會之屬若有事上相見故鄭據久無事而言云小聘使大夫者下經云小聘曰問其禮如為介三介是也周禮曰者大行人文鄭彼注小聘曰問殷中也久無事又

於殷朝者及而相聘也父死子立曰世凡君即位大國朝焉小國聘焉此皆所以習禮考義正刑一德以尊天子也必擇有道之國而就修之然歲相問殷相聘聘義所云比年小聘三年大聘是也大行人云上公九介侯伯七介子男五介又云凡諸侯之卿其禮各下其君二等聘義上公七介侯伯五介子男三介是諸侯之卿介各下其君二等者也若小聘曰問使大夫又下其卿二等此聘禮是侯伯之卿大聘以其經云五介上介奉束錦士介四人皆奉玉錦又云及竟張旌孤卿建旌據侯伯之卿之聘者必見侯伯之卿聘者周公作經互見為義此見侯伯之卿大聘玉人云瑑圭璋八寸璧琮八寸以類聘據上公之臣公食大夫組賓云倫膚七據子男之臣是各舉一邊而言明五等俱有是其互見為義也

### 公食大夫禮第九注主國君以禮食小聘大夫之禮

#### 欽定四庫全書

儀禮注疏  
原目

八

於五禮屬嘉禮大戴第十五小戴第十六別錄第九疏注釋曰鄭知是小聘大夫者案下文云宰夫自東房薦豆六於醬東設黍稷六簋又設庶羞十六豆此等皆足下大夫小聘之禮下乃別云上大夫八豆八簋又云上大夫庶羞二十豆是食上大夫之法故知此篇據小聘大夫也若然聘禮據侯伯之大聘此篇小聘大夫者周公設經互見為義案篇末云魚腸

胃倫膚若九若十有一下大夫則若七若九鄭注云此以命數為差九謂再命者十一謂三命者七謂一命者九或上或下者再命謂小國之卿次國之大夫也卿則曰上大夫則曰下大夫之孤視子男以此言序在聘禮之下是因聘而食之不言食賓與上介直云大夫者若云食賓與上介則小聘使下大夫上介乃是士是以直云大夫兼得大夫聘賓與上介亦兼



小聘之賓若然聘禮據大聘因見小聘此公食先見  
小聘後言大聘者欲見大聘小聘或先或後不常之  
義

觀禮第十注觀見也諸侯秋見天子之禮春見曰朝

夏見曰宗秋見曰覲冬見曰遇朝宗禮備覲遇禮省

是以享獻不見焉三時禮亡唯此存爾覲禮於五禮

屬賓大戴第十六小戴十七別錄第十疏

注釋曰鄭云春見曰

朝等大宗伯文云朝宗禮備覲遇禮省者按曲禮下  
云天子當辰而立諸侯北面而見天子曰覲天子當  
寧而立諸公東面而諸侯西面而見天子曰朝鄭注諸  
侯春見曰朝受摯於朝受享於廟生覲文也秋見曰覲一受之

欽定四庫全書

儀禮注疏

九

於廟殺氣質也朝者位於內朝而序進覲者位於廟  
門外而序入王南面立於東序而受焉夏宗依春冬  
遇依春秋時齊侯唁魯昭公以遇禮相見取易略  
也覲禮今存朝宗遇禮今亡據此注而言是朝宗禮  
備覲遇禮省可知鄭又云是以享獻不見焉者享謂  
朝覲而行三享獻謂三享後行私覲私覲後即有私  
獻獻其珍異之物故聘禮記云既覲賓若私獻奉獻  
將命注云時有珍異之物或賓奉之所以自序尊敬  
也猶以君命致之臣聘猶有私獻况諸侯朝覲有私  
獻可知是以周禮大宰職云大朝覲會同贊幣玉  
獻注云幣諸侯享幣玉獻獻國珍異亦執玉以致之  
大朝覲會同既有私獻則四時常朝有私獻可知案  
下文有享亦當有獻而云享獻不見者案周禮大行  
人云上公冕服九章介九人賓主之間九十步廟中  
將幣三享侯伯子男亦云鄭云朝先享不言朝者朝  
正禮不嫌有等彼據春夏朝宗而言不見秋冬者以

四時相對朝宗禮備故見之覲遇禮省故略而不言  
此下文見享者不對春夏言之鄭云是以享獻不  
見者據周禮大行人而說也必知鄭據大行人者以  
其引周禮四時朝見即云是以享獻不見明鄭據周  
禮大行人而言也有人解享字上讀以獻不見  
見為義者苟就此文有享無獻不辭之甚也

喪服第十一○子夏傳注天子以下死而相喪衣服

年月親疎隆殺之禮不忍言死而言喪喪者棄亡之

辭若全存居於彼焉已亡之耳大戴第十七小戴第

九劉向別錄第十一疏

注釋曰案禮器云經禮三百曲禮三千鄭云經禮謂周禮

也曲猶事也事禮謂今禮也禮篇多亡大數未聞其  
中事儀三千若然未亡之時有天子諸侯卿大夫士

欽定四庫全書

儀禮注疏

十

之喪禮其篇各別今皆亡唯士喪禮在若然據喪服  
一篇總包天子以下服制之事故鄭目錄云天子以  
下相喪衣服親疎之禮喪服之制成鄭曰錄云天子以  
喪始死之下今在士喪之上者以喪服總包尊卑上  
下不專據士故在士喪之上是以喪服為第十一喪  
服所陳其理深大今之所釋且以七章明之第一明  
黃帝之時朴略尚質行心喪之禮終身不變第二明  
唐虞之日淳朴漸虧雖行心喪更以三年為限第三  
明三王以降流偽漸起故制喪服以表哀情第四明  
既有喪服須明喪服二字第五明喪服章次以精嚴  
為序第六明作傳之人并為傳之意第七明鄭氏之  
注經傳兩解之第一明黃帝之時朴略尚質行心喪  
之禮終身不變者案禮運云昔者先王未有宮室食  
鳥獸之肉衣其羽皮此乃伏羲之時也又曰後聖有  
作治其絲麻以為布帛養生送死以事鬼神此謂黃  
帝之時也又案易繫辭云古之葬者厚衣之以薪黃



欽定四庫全書

原目

之中野不封不樹喪期無數在黃帝九事章中亦據  
黃帝之日言喪期無數是其心喪終身者也第二明  
唐虞之日言漸虧雖行心喪更以三年為限者案  
禮記三年問云將由夫忠邪淫之人與則彼朝死而  
夕忘之然而從之則是曾鳥獸之不若也夫焉能相  
與羣居而不亂乎將由夫修飾之君子與則三年之  
喪二十五月而畢若駒之過隙然而遂之則是無窮  
也故先王為之立中制節壹使足以成文理則釋  
之矣然則何以至期也曰至親以期斷是何也曰天  
地則已易矣四時則已變矣其在天地之中者莫不  
更始焉以是象之也鄭注云法此變易可以期也以  
云然則何以三年也注云言法此變易可以期也以  
乃三年為又云曰加隆焉爾也馬使倍之故再期也  
注云言於父母加隆其恩使倍期也據此而言則聖  
人初欲為父母期加隆焉故為父母三年然後免於  
三年者孔子答宰我云子生三年然後免於父母之  
懷是以子為之三年報之三年問又云三年之喪人  
道之至大者也夫是之謂至隆是百王之所同古今  
之所壹也未有知其所以來者也注云不知其所從  
來喻此三年之喪實知其所從來也喻云前所行之  
久則三年之喪實知其所從來也喻云前所行之  
二十八載帝乃殂落百姓如喪考妣三載四海遏密  
八音是心喪三年未有服制之明驗也第三明三王  
已降流偽漸起故制喪服以表哀情者案郊特牲云  
大古冠布齊則縗之鄭注云唐虞已上曰大古又曰  
冠而縗之可也注云此重古而冠之耳三代改制齊  
冠不復用也以白布冠質以為喪冠也據此而言則  
唐虞已上吉凶同服惟有白布衣白布冠而已故鄭  
注云白布冠為喪冠又案三王以來以唐虞白布冠  
為喪冠又案喪服記云凡衰外削幅裳內削幅注云  
大古冠布衣布先知為上外殺其幅以便體也後知  
為下內殺其幅稍有飾也後世聖人易之以此為喪

欽定四庫全書

原目

服據此喪服記與郊特牲兩注而言則鄭云後世聖  
人夏禹也是三王用唐虞白布冠白布衣為喪服矣  
第四明既有喪服須明喪服二字者案鄭目錄云不  
忍言死而言喪喪者棄亡之辭若金存於彼焉已棄  
亡之耳又案曲禮云天子曰崩諸侯曰薨大夫曰卒  
士曰不祿庶人曰死爾雅曰崩諸侯曰薨大夫曰卒  
是士以上為義稱庶人言死得其總名鄭注曲禮云  
死之言漸精神漸盡又案檀弓孔子云喪欲速貧春  
秋左氏傳魯昭公出居乾侯齊侯唁公於野井公曰  
喪人其何稱是喪棄亡之辭棄於此存於彼是孝子  
不忍言其父母精神盡棄亡之辭棄於此存於彼是  
義言之其喪字去聲讀之或以平聲讀之者雖不  
與同義亦通也死者既喪生人制服服之者但貌以  
表心服以表貌故禮記問傳云斬衰何以服直宜惡  
貌也所以首其內見諸外新衰貌若直齊衰貌若象  
大功貌若止小功總麻容貌可也下又云斬衰三升  
三升半齊衰四升以下是其孝子喪親以衣服表心  
但吉服所以表德凶服所以表哀德有高下章有升  
降哀有淺深布有精粗不同者也第五明喪服章次  
以精粗為叙者案喪服上下十有一章從斬至總麻  
升數有異異者斬有正義不同為父以三升為正為  
君以三升半為義其冠同六升三年齊衰惟有正服  
四升冠七升繼母慈母雖是義以配父故與因母同  
是以畧為節有正而已杖期齊衰有正而已父在為  
母與為妻同正服齊衰五升冠八升不杖齊衰期章  
有正有義二等正則五升冠八升義則六升冠九升  
齊衰三月章皆義服齊衰六升冠九升曾祖父母該  
是正服但正服合以小功以尊其祖不升小功而服  
齊衰非本服故同義服也殯大功有降有義為夫之  
昆弟之長子殯是義其餘皆降服也降服衰七升冠  
十升義服衰九升冠十一升大功章有降有正有義  
姑姊妹出適之等是降婦人為夫之族類為義自餘

欽定四庫全書

儀禮注疏

士

皆正衰冠如上釋也總衰唯有義服四升半冠七升而已以諸侯大夫為天子故同義服也殯小功有降有義婦人為夫之族類是義自餘皆降服降則衰冠同十升義則衰冠同十二升小功亦有降有正有義如前釋總麻亦有降有正有義皆如上陳但衰冠同十五升抽去半而已自斬以下至總麻皆以升數升數少者在前升數多者在後要不得以此升數為叙者一則正義及降升數不得同在一章又總衰四升半在大功之下小功之上鄭下注云在小功之上者欲審著縷之精粗若然喪服章次雖以升數多少為前後要取縷之精粗為次第也第六明作傳之人又明作傳之意傳曰者不知是誰人所作人皆云孔子弟子卜商字子夏所為索公羊傳是公羊高所為公羊高是子夏弟子今索公羊傳有云者何以曷為孰謂之等今此傳亦云者何以孰謂曷為等之問師徒相習語勢相連以弟子却本前師此傳得為子

欽定四庫全書

儀禮注疏

士

禮喪於五禮屬山大戴第四小戴第八別錄第十二疏注釋曰鄭云自始死至於既殯之禮者自從也既殯已也謂從始死已殯之後未葬之前皆錄之是以下殯後論朔奠筮宅井擲卜葬日之事也又云喪於五禮屬凶者索周禮大宗伯掌五禮吉凶賓軍嘉此於五禮屬凶若然天子諸侯之下皆有士此當諸侯之士知者下云君若君有賜不言王又喪大記云君沐梁大夫沐稷士沐梁鄭云士喪禮沐稻此云士沐梁蓋天子之士也又大戴陳衣與喪大記不同鄭亦云彼天子之士此諸侯之士以此言之此篇諸侯之士可知但公侯伯之士一命子男之士不命一命與不命皆分為三等各有上中下及行喪禮其節同但銘旌有異故下云為銘各以其物亡則以緇長半幅物謂公侯伯之士一命已上生時得建旌旗亡謂子男之士生時無旌旗之物者唯此為異又鄭直云士喪

夏所作是以師師相傳蓋不虛也其傳內更云傳者是子夏引他舊傳以証己意儀禮見在一十七篇餘不為傳獨為喪服作傳者但喪服一篇總包天子以下五服差降六術精粗變除之數既繁出入正殯文互恐讀者不能悉解其義是以特為傳解第七明鄭氏之注經傳兩解之云鄭氏者北海鄭高密縣人姓鄭名玄字康成漢末射鄉崇八世孫也後漢徵為大司農而不就年七十四卒於家云注者注義於經傳之下辨其義意若傳不釋經者則注在傳上以釋經若傳義難明者則在傳下以釋傳又在傳下注者須題云玄謂以別傳若在傳上注者不須題玄義可知或云注或云傳出注連者意耳或有解云前漢以前

云傳後漢以後云注若然王弼王肅之等後漢之人云傳此說非也

士喪禮第十二注士喪其父母自始死至於既殯之

日已夕哭時與葬間一日凡朝廟日請啟期必容焉此諸侯之下士一廟其上士二廟則既夕哭先葬前三日大戴第五剛小戴第十四別錄名士喪禮下篇第十三疏注釋曰鄭目錄云士喪禮下篇者依別錄計之故名士喪禮下篇也鄭又云先葬二日與葬間一日者驗經云既夕哭請啟期告於賓明旦夙興開

殯即遷於祖一日又厥明即葬故知是葬前二日與葬間一日也云必容者請啓期在葬前二日中間容朝廟一日故云必容焉鄭又云此諸侯下士一廟其上士二廟則既夕哭先葬前三日者以其一廟則一日朝二廟則二日朝故葬前三日中間容二日故三日若然大夫三廟者葬前四日諸侯五廟者葬前六日天子七廟者葬前八日差次可知

士虞禮第十四注虞安也士既葬其父母迎精而反

日中而祭之於殯宮以安之虞於五禮屬凶大戴第

六小戴第十五別錄第十四疏注釋曰案此經云側亨于廟門外之右又

記云陳牲於廟門外皆云廟日錄云祭之殯宮者廟則殯宮也故鄭注士喪禮凡宮有鬼神曰廟以其虞

欽定四庫全書

儀禮注疏

五

卒哭在寢祔乃在廟是以鄭注喪服小記云虞於寢祔於祖廟是也

特牲饋食禮第十五注特牲饋食之禮謂諸侯之士

祭祖禰非天子之士而於五禮屬吉禮疏注釋曰鄭

之士而云諸侯之士者案曲禮云大夫以索牛士以羊豕彼天子大夫士此儀禮特牲少牢故知是諸侯

大夫士也且經直云適其皇祖某子不云考鄭云祖禰者祭法云適士二廟官師一廟官師謂中下之士

祖禰共廟亦兼祭祖故經舉祖庶有禰者鄭達經意祖禰俱言也若祭無問一廟二廟皆先祭祖後祭禰

是以文二年左傳云文武不密子不先父是也若祭無問尊卑廟數多少皆同日而祭畢以此及少

牢惟筮一日明不別日祭也

少牢饋食禮第十六注諸侯之卿大夫祭其祖禰於

廟之禮羊豕曰少牢少牢於五禮屬吉禮大戴第八

小戴第十一別錄第十六疏注釋曰鄭知諸侯之卿

以索牛用大牢是天子卿大夫明此用少牢為諸侯之卿大夫可知賓尸是卿不賓尸為下大夫為異也

有司徹第十七注少牢之下篇也上大夫既祭賓尸

於堂之禮若下大夫祭畢禮尸於室中無別行賓尸

於堂之事天子諸侯之祭明日而繹有司徹於五禮

屬吉大戴第九小戴第十二別錄少牢下篇第十七

欽定四庫全書

儀禮注疏

六

疏注釋曰言大夫既祭賓尸於堂之禮者謂上大夫

祭畢禮尸於室中者據下大夫室內事尸行三獻無別行賓尸於堂之事即於室內為加爵禮尸即下文

云若不償尸以下是也

儀禮注疏原目

儀禮注疏原目考證

士冠禮第一注主人玄冠朝服則是仕於諸侯天子之

士朝服皮弁素積○朱子云此篇言主人玄冠朝服

則是仕於諸侯而為士者若天子之士則其朝服當

用皮弁素積不得言玄冠朝服也鄭氏本文如此今

見疏義而釋文乃以天子二字加於諸侯之上則舛

繆而無文理矣今定從疏臣清植案全部儀禮士字

皆指諸侯之士而言不謂天子之士也或以天子之

欽定四庫全書

儀禮注疏  
原目考證

士與諸侯之士誤混為一故以天子二字加於諸侯

上耳監本依朱子改正仍之

疏丈夫冠而不為殤○丈夫監本譌作大夫臣統按

丈夫對女子而言於大夫無與從考喪服小記原文

改正

又疏戴德戴聖○監本作大戴戴聖臣學健按二戴

稱名不應有異今改從同

儀禮○

臣學健

按此二字及下鄭氏注三字本應列於

卷首而今附於士冠禮第一之末士昏禮第二之前

疏所謂取配注之意故退一部之大名在下者也

士昏禮第二注日入三商為昏疏謂商量是漏刻之名

○臣宗楷按商音傷商音的商字中作台商字中作

古詩齊風疏尚書緯謂刻為商蓋商乃漏箭所刻之

處可證蘇易簡文三商而眠高春而起是也疏作商

量未詳改從商謂商量是刻漏之名亦通

士相見禮第三疏行夫是士官○夫監本譌作人觀下

欽定四庫全書

儀禮注疏  
原目考證

言美惡無禮是行夫職文非行人也今从周禮改正

鄉射禮第五疏春秋以禮會人○臣學健按唐人諱民

為人然治經無改字之例此偶錯出者仍之

大射儀第七○監本脫儀字今依石經及朱子通解補

又注大射儀三字監本作射儀二字今以篇題正之

聘禮第八疏及而相聘也○而監本作時今考大行人

注改正義見彼注疏

覲禮第十疏據此注而言○注監本譌作彼今改正



既夕第十三○既夕下石經有禮字陸德明釋文無之

臣紱按此舉篇首二字為題禮字不必增黃榦續通

解作士喪禮下

注大戴第五刪○刪字未詳

特牲饋食禮第十五注於五禮屬吉禮○臣紱按以他

篇例之此下當有大戴第七小戴第十別錄第十五

計十三字諸本皆無未曉所由吳澄曾言當補今仍

闕之

欽定四庫全書

儀禮注疏  
原目考證

有司徹第十七○石經及陸德明釋文教繼公集說俱

無徹字監本汲古閣本及黃榦續通解楊復儀禮圖

竝有臣紱按此以篇首一句為題全舉可也今仍之

儀禮注疏原目考證

欽定四庫全書

儀禮注疏卷一

漢鄭氏注

唐陸德明音義

賈公彥疏

士冠禮第一

士冠禮音義

冠古亂反下  
以意求之

○筮于廟門注筮者以著問

日吉凶於易也冠必筮日於廟門者重以成人之禮成

子孫也廟謂禰廟不於堂者嫌著之靈由廟神音義筮

例反廟劉昌宗音廟案廟古廟

疏

釋曰自此至宗人告  
事畢一節論將行冠

欽定四庫全書

儀禮注疏  
卷一

禮先筮誦日之事案下文云布席于門中闕西闕外者

闕為門限即是門外故特牲禮筮日主人即位於門外

西而此不言門外者闕外之文可參故省文也注釋曰

鄭知筮以著者曲禮云龜曰卜著曰筮故知筮以著也

云問日吉凶於易也者下云若不吉則筮遠日如初儀

又案周禮大卜掌三易一曰連山二曰歸藏三曰周易

筮得卦以易辭占吉凶故云問日吉凶於易也

者夏小正云二月綏多士女冠于取妻時也既有常月

故不筮也云冠必筮日於廟門者重以成人之禮成于

孫也者案冠義云筮日筮實所以敬冠事敬冠事所以

重禮是筮日為重禮之事也冠義又云古者重冠重冠

故行之於廟行之於廟者所以尊重事尊事而不敢

擅重事不敢擅重事所以自卑而尊重先祖也是成人之

禮成子孫也此經唯論父子兄弟不言祖孫鄭兼言孫

者家事統於尊若祖在則為冠主故兼孫也云廟謂禰

廟者案昏禮行事皆直云廟記云凡行事受諸禰廟此